

桃浦镇十九届人大七次会议

大会文件之三

关于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 2018 年决算的报告

——2020 年 1 月 13 日在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第十九届

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上

桃浦镇财政所

各位代表：

2019年1月18日，桃浦镇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批准了《关于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预算草案的报告》。现在，桃浦镇2018年决算已经编制完成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等法律法规要求，受镇人民政府委托，向大会报告桃浦镇2018年决算，请予审议。

一、2018 年收支决算情况

在区委、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，2018 年财政工作紧紧围绕镇党委、政府的中心工作，按照聚焦“推动高质量发展、创造高品质生活、实施高标准管理”的要求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支持经济转型升级，保障民生重点项目，深化财政体制改革，为全镇经济社会和谐健康发展做好财力保障。全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。

2018 年，全镇上下齐心协力，完成区级税收收入 137240 万元。实现镇级财政收入 108124 万元，其中：税收分成收入 96069 万元、非税收入 1233 万元、财税体制返回基数 10822 万元。镇级财政支出

114917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5000 万元、各项上解支出 29917 万元。当年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793 万元，滚存结余 35241 万元。

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

2018 年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5000 万元，同比增加 5000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主要构成：

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62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国防支出 72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公共安全支出 996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教育支出 243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科学技术支出 4015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14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55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35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节能环保支出 6505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城乡社区支出 16873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农林水支出 34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8323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住房保障支出 473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0%。

“三公”经费决算 40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减少 17 万元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 22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减少 6 万元；公务接待 18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减少 11 万元。

三、预备费使用情况

按照《预算法》有关规定，对预算执行中因政策调整等因素形

成的年初预算难以预见的支出，动用预备费予以安排。2018年预备费预算2550万元，主要用于预算执行中增加服务经济和对中小企业补贴支出，已根据《2018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有关规定归入上述相应支出科目。

四、2018年预算执行特点

2018年我镇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坚持保障和改善民生优先，确保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保障力度，支持和促进桃浦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。

1.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推进民生保障持续改善。遵循坚守底线、突出重点、完善制度、引导预期的原则，实施精准帮困救助，筑牢民生保障底线，确保社会保障持续优化；坚持自下而上的项目形成机制，注重科学化决策、项目化运作、精细化管理、品牌化建设和优质化服务，引导社会各方协同参与，不断完善社区共建共享共治格局。

2. 坚持提升品质，着力改善城市人居环境。坚持“拆除、清理、规划、建设、管理”五个同步，全面启动“拆”后“建管美”工作，打造无违居村创建的升级版、精细版，提高城市建管品质，深化城市综合治理，改善城市人居环境。

3. 坚持创新引领，着力促进经济提质增效。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积极落实区“3+5+X”产业政策，进一步完善招商引税政策，突出招大引强，大力培育新产业、新业态，不断积聚经济发展新动能。

4. 以绩效为导向强化预算管理，提升财政管理能效。财政预决算和“三公”经费及时公开，预算透明度不断提高；实施预算项目

支出绩效目标管理与评价，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；做好新会计准则实施前的各项准备工作，扎实推进政府会计制度改革，确保新老制度平稳过渡。